從現代的家庭教育談到習勞與惜福

林小惶

一、現代的家庭

由於社會環境變遷的迅速，許許多多的傳統思想、文化規範、人際關係等，都在急速的蛻變之中。從前重視「家庭倫理」的大家庭結構，現在已無法適應新社會的發展情況，正在冰消瓦解之中；接續而起的是「個人主義」抬頭的小家庭組織，由一個人所賺取的薪資要想擔負起一個家庭的日常開支，已顯得相當的拮据，又加上職業婦女的不斷崛起，使得「家庭主婦」成爲一個過氣的名詞。在這種舊制度即將崩潰、新制度尚未建立的過渡時期，「家」，是一個擁有美麗的外飾，但是却缺乏實質內涵的空殼子，我們的下一代就在這種物慾充斥、精神空泛的環境裏成長著。

家庭是小孩子的第一個基本團體，同時也是他個人人格發展的開始階段和他個人人格的定型場所。教育家蒲其斯（ Burgess ）說過：「現代家庭是一人格交互影響的一個場所」，一切人生教育的進行，幾乎盡在家庭之中；它不僅是勞動、遊戲、教育、手工、思想、道德、觀念的培植所，同時也是是非善惡、喜怒哀樂愛惡慾、群己關係等精神種子的播植者。英國哲學家羅素說：「我們的人格

在六歲以前已經完成。」菲斯塔洛齊 (Pestalozzi) 也說：「眞正決定人生的教育不在大學時期，也不在高深的學術之中，而是在家庭環境之內……；家庭的教育，是人生教育的樹幹，其他一切的人生知識、學術研究和高尙的使命等等，不過是樹身上發生的枝葉而已。」由上所說，我們可以清楚的知道，家庭是人格形成的搖籃，是每一個人基本立身處世態度的先修班。然而由於家庭結構的改變，要擔負這項神聖使命的偉大工作者，竟然都是職業的奉獻者，他們每天與孩子共處的時間所剩無幾。由於現代家庭的大多數初爲人父母者都不明瞭家庭教育重於賺錢養家，致使孩子們未能樹立以後在社會上成人的基礎，實在是一件令人憂心的事情。

二、家庭教育的意義

從人類教育的進化史來看，我們知道，在社會文化尙未進化到一個理想的地步前，人類根本沒有特設的教育機構，更是無所謂學校教育。一個人的生命，打從娘胎孕育開始，到他呱呱落地以後，就一直是在家庭的保育教養下，逐漸成長的。根據生物學家或教育學者的研究：人類的幼稚期本來就比所有的動物來得長，因此嬰兒初生之後必須全賴家庭十數年乃至二十多年的保護教養，才能獨立生存；所以自遠古以來，「家庭」是唯一具有教育功用的場所。它的教育方法，是由上一代經驗的口授心傳，即使是在學校制度樹立後，家庭依然是兒童教育的中心；且按照社會組織的分類，家庭是屬於基本的，親密的社會團體，在這基本的社會團體中，個人的學習達到最高的限度，以後所有的社會經驗，都是從這個時期的啓蒙而成的。我們如果把人生的一切思想、情緒和習慣加以分析，便可以發現大都是種因於五歲以前。羅素在「教育與人生」這本書裏說：「嬰兒獲得習慣之速，實在令人吃驚」，凡得一不良習慣，即可爲以後善良習慣的阻礙。因此，我們可以深深地體會到習慣的良窳對一個人人格的成長是具有多大的影響。法國大教育家盧梭就常常對人說：「改變一個舊習慣，比養成一個新習慣還要困難。」幼稚園的創始人福祿貝爾也說：「幼年時代如以吹毛之力養成了一種習慣，成年之後，千鈞之力也不易拔除。」一個人的習氣是如此的

不易更改，所以教育家們對於第一習慣的養成自然是十分的重視，杜威說：「最要緊的教育時期是在孩子出生後的幾年裏，因爲這時期的身心發育，決定了一生的行爲和態度、觀念和思想的趨向。」可見家庭對人生有決定性的教育作用，一個人日後品性是否健全、道德觀念是否完整、一切立身處世的規範，都是由家庭所熏育培養出來的。

然而現在的家庭，由於父母親都外出工作，教育子女的責任，往往就輕易的被「工作太忙了」、「太累了」所取代。好一點的孩子能夠進入幼稚園、托兒所或者由奶奶、媒姆充當「教育」、「養育」的代職人；而最值得同情的孩子，是被孤伶伶的置於家中，雖然以後的學校教育能夠彌補父母親心裏的愧疚與不安，然而人格已成形，習慣已養成的孩子，是不容易從頭再來的。

目前台灣人口的激增，是有目共睹的，除了鄉下的住宅還能提供活動的場所外，在住家都成問題的大都市裏，一個家庭如果能擁有一、二十坪容身之地，就已經是相當不容易了，更何況要找一個活動空間；因此一棟公寓住了幾戶人家，每戶人家關上房門，這幾十坪地就是他們生活的範圍—孩子的學前教育在這裏完成，人格在這裏奠基，一切應有的行爲習慣也在這裏養成。孩子是活潑的、好動的，他的發展是一個連續不斷的歷程，我們如果想要孩子有一個良好的人格，能夠在將來成爲社會上有用的人，就必須呼籲每一個做父母的在百忙之際，正視這份自己責無旁貸的工作。

三、惜福與習勞

由於公寓式的房子，已經喪失了許多以前我們所擁有的教育孩子洒掃應對進退的良好條件，可是我們並不能因此而使孩子們缺乏勞動的機會，因爲習於勞動可以培養一個人勤勞的習慣，因而獲得很多利益。弘一大師曾經在對廈門南普陀佛教養習正院的青年作演講中，提到「習勞」的重要，大師說：「習是練習，勞是勞動，諸位請看看自己的身體，上有兩手，下有兩腳，這原是爲勞動而生的，若不將他運用習勞，不但有負兩手兩腳，就是對於身體也一定有害無益的；換句話說，若常常勞動，身體必定康健。而且我們要曉得勞動原是人類本份上

的事，不唯我們尋常出家人要練習勞動，即使到了佛的地位，也要常常勞動才行。」弘一大師並且還舉了五個例子來說明佛陀勉勵弟子應勤習勞動的故事。我們從他所舉的故事，得知勞動所得的利益；然而我們却無法養成勞動的習慣，追究起來是由於我們從小沒有接受正確的勞動觀念，沒有養成喜歡勞動的習慣，如此知而不能行與不知而不行又有什麼差別呢？

佛陀在示現掃地而說其利益之事，見於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云：「世尊在逝多林，見地不淨，即自執箒，欲掃林中。時舍利子、大目犍連、大迦葉、阿難陀等諸大聲聞見是事已，悉皆執箒共掃圓林。……及勝聖弟子掃除已，佛告諸比丘凡掃地者，有五勝利：一者自心清淨，二者令他心淨，三者諸天歡喜，四者植端正業，五者命終之後當生天上。」在我國古時候的「童蒙儀規」之中，也是非常重視從小教孩子早起打掃庭院、居所的習慣。然而由於現在家居公寓式的房子，往往以裝潢排場取勝，不是磨石子地就是地板、地磚的拼合，隔房空間又小，各種「機」、「箱」又佔據了大部份的空間，要教孩子打掃實非易事；而且在升學主義的作祟下，孩子動不動也會以「功課太重」來搪塞。因此除了中、小學生在學校裏還有那麼一、二十分鐘動動掃箒的機會以外，眞不知他們還有自動掃地的時間了。又拜受科技所賜，各種替代人力勞動的機器正在逐漸發明之中，在這種環境中，我們的下一代怎會有好勞動的習慣呢？就是在學校的勞動時間，也缺乏正確方法，不是隨隨便便敷衍塞責，就是來個「打掃遊戲」，如此怎麼會獲得其利益呢？

再說到「惜福」，由於現代社會是一個物質豐足、人民生活所需毫無匱乏的社會，因此就養成了浪費、奢侈的習慣，先不說大人們應酬宴客的「一飯千金」，就是取代家庭教育的幼稚園、托兒所，在供給兒童餐點時，老師沒能好好指導他們愛惜飯食、餅糕，每到收拾餐具時，桌上、桌下、碗內、碗外全都是米粒、飯菜等，如此一天一天絲毫不改，以後習以爲常，豈不知習慣易成而難改，他們長大自然就會輕易的棄置食物了。弘一大師在對佛學院學生說話中，對於「惜福」作了很剴切的詮釋。

他說：『「惜」是愛惜，「福」是福氣，就是我們縱有福氣，也要加以愛惜，切不可把它浪費。諸位要曉得，末法時代人的福氣是很微薄的，若不愛惜，將這很薄的福享盡了，就要受莫大的痛苦，古人所說「樂極生悲」就是這個意思。』弘一大師又以清朝劉文定公的句子「惜食、惜衣、非爲惜財緣惜福。」來說明他從小接受的惜福的家庭教育之因，正由於他有這樣的家庭教育深印在腦裏，以致於出家之後還保守著這樣的習慣。

我們從弘一大師一生的行傳中可以看出他簡樸的程度，就是連一條毛巾、一雙皮鞋、一件衣服都是補了再補，一用就是好幾年，他自己說：『因爲我知道我的福薄，好的東西是沒有胆量受用的。』淨土宗祖師印光法師也是這樣，總是把好的東西轉送別人，其所依的理由，不過是「我福氣很薄，不堪消受」。以印光祖師、弘一大師的修持來看，我們是仰止、行止，他們都如此的惜福，我們是何許人，難道會有比他們更大的福報嗎？因此，我們更要愛惜我們的福報才是，我們即使有十分福氣，也只好享受二、三分，所餘的可以留到以後去享受，若布施一切衆生共同享受就更好了。然而這種習慣的養成，最好是從小孩子的時候就開始了，不但可以養成他惜福的習慣，也可以使他減少很多浪費的舉動。

四、期望

印光大師曾經說過：「家庭教育者，母教尤重：若於兒女初開知識，其母即以因果報應及做人之理事爲訓，則大時便知好歹，不被惡魔邪說所惑，而爲賢人善人；若小時任性嬌慣，大則無主宰，便隨邪說所靡，欲其反正，百難得一矣！」因此希望每一位爲人父母者，都能擔負起教育子女、以家教爲重的責任，使每一個子女都能從小就養成習勞、惜福的觀念與行爲。而且那些拿人錢財替人照顧幼兒的媒姆，老師們也能本著「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精神，好好的作育下一代。希望所有的兒童都能從小養成「習勞」與「惜福」，長大以後自然就會具有完美的品格。那麼，人人無事不成，無事不立，國家何愁不興呢？

——本文榮獲康年獎學金